

证券代码：400064

证券简称：国恒 1

公告编号：2018-013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除独立董事胡国强、赵兵，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	原因
胡国强	因故缺席，亦未委托出席
赵兵	因故缺席，亦未委托出席

1.3、公司负责人邓小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琨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本次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1,888,139,448.68	1,893,953,761.61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9,915,627.92	-2,733,684,169.07	0.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245.23	-759,152.01	40.16%
营业收入	1,698,318.44	1,672,868.20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31,458.85	-7,398,911.12	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252,593.88	-7,327,122.47	14.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0049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0049	14.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387 户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比例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中德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90,000,000.00			
孙剑平	境内自然人	4.78%	71,470,160.00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1.24%	18,593,333.00			
徐飞	境内自然人	1.22%	18,230,000.00			
沈燕	境内自然人	0.75%	11,171,321.00			
谢东杰	境内自然人	0.45%	6,686,500.00			
蒋玉秋	境内自然人	0.43%	6,388,121.00			
夏小条	境内自然人	0.41%	6,090,000.00			
詹先凤	境内自然人	0.39%	5,851,700.00			
谢吉祥	境内自然人	0.37%	5,50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中德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00			
孙剑平	71,470,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470,160.00			
周仁瑀	18,593,3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93,333.00			
徐飞	18,2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30,000.00			
沈燕	11,171,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71,321.00			
谢东杰	6,68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86,500.00			
蒋玉秋	6,388,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8,121.00			
夏小条	6,0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90,000.00			
詹先凤	5,85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51,700.00			
谢吉祥	5,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对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重整事宜进展

因 2011、2012、2013、2014 连续四年亏损，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公司被迫退市是广大投资者以及公司管理人员所不愿看到的局面。公司已经退市，但相应导致公司退市的问题仍然存在。在现有条件下，要达到解决公司问题并恢复可持续经营能力的目的，启动重整程序是效果最佳、效率最高的选择。

依据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推进重整申请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告：2015-092）。此后，公司积极筹备有关工作，以切实推进重整申请的相关进程。

由此，报告期间，董事会持续推进破产重整进程，主要工作进展及时间表如下：

时间	事项	公告索引
2016年1月19日	公司正式向天津二中院递交破产重整申请材料	详见公司2016年1月19日公告：2016-001
2016年1月—12月	公司多次接受法院的问询，并按照法院要求持续补充各项材料和说明	详见公司2016年2月26日公告：2016-007
2016年12月15日	天津二中院作出（2016）津02民破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	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9日公告：2016-058
2016年12月30日	按照股转系统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开市起暂停转让	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9日公告：2016-059
2017年2月3日	天津二中院指定清算组担任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并通知天津国	详见公司2017年2月3日公告：2017-001

	恒债权人开始进行债权申报。	
2017年1月24日——4月24日	为债权申报期间，债权人向管理人进行债权申报	详见公司2017年2月3日公告：2017-001
2017年5月10日	天津国恒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在天津二中院召开	详见公司2017年5月11日公告：2017-004
2017年6月15日	天津二中院作出（2016）津02民破1之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详见公司2017年6月15日公告：2017-005
2017年8月25日	公司向天津二中院提交了《重整计划（草案）》，并发布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	详见公司2017年8月25日公告：2017-006
2017年9月13日	天津国恒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第一次出资人组会议在天津二中院召开	详见公司2017年9月14日公告：2017-008，2017-009
2017年9月——至今	因9月提交第一次出资人组会议审议的《重整计划（草案）》未获表决通过，公司持续研究并修订重整计划草案	——

二、风险提示

虽然法院已经裁定受理了公司的重整申请，但公司存在重整计划草案未能表决通过或者表决通过后未能获得法院批准等原因而被法院裁定终止重整，宣告破产的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主要原因是：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下属只有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一家子公司勉强维持运营，且其收入未有明显增加的趋势，预计下一报告期末公司累积亏损增加。

公司名称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小壮
日期	2018 年 3 月 20 日

第四节 财务报表

4.1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6,393.01	2,560,638.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04,812.29	2,660,760.78
预付款项	3,581,927.52	3,581,927.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250,905.76	104,134,825.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69.56	29,670.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2,782,694.00	852,782,694.00
流动资产合计	963,848,802.14	965,750,516.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8,568,784.79	882,039,338.79
在建工程	1,775,360.38	1,775,360.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946,501.37	44,388,545.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4,290,646.54	928,203,245.12
资产总计	1,888,139,448.68	1,893,953,76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995,080.13	119,995,080.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6,265,056.31	236,131,267.71
预收款项	1,408,481.56	1,176,561.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986,837.59	14,385,021.25
应交税费	9,244,524.23	9,366,889.96
应付利息	68,857,834.47	68,857,834.4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1,698,055.03	531,171,735.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2,455,869.32	981,084,39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568,766,216.95	3,568,766,216.9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8,766,216.95	3,568,766,216.95
负债合计	4,551,222,086.27	4,549,850,607.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93,771,892.00	1,493,771,8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8,688,482.18	1,288,688,482.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58,927.25	2,058,927.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563,029.05	86,563,029.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10,997,958.40	-5,604,766,49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9,915,627.92	-2,733,684,169.07
少数股东权益	76,832,990.33	77,787,32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3,082,637.59	-2,655,896,84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8,139,448.68	1,893,953,761.61

法定代表人：邓小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琨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00.09	58,68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8,732,435.38	309,075,149.3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2,782,694.00	852,782,694.00
流动资产合计	1,161,547,929.47	1,161,916,527.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5,513,306.69	615,513,306.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8,589.19	631,447.6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071,895.88	616,144,754.34
资产总计	1,777,619,825.35	1,778,061,28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1,934,417.47	211,934,417.4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905,867.81	2,581,010.77
应交税费	-66,363.20	-54,732.9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7,305,086.28	237,130,870.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2,079,008.36	451,591,565.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588,693,987.60	3,588,693,987.6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8,693,987.60	3,588,693,987.60
负债合计	4,040,772,995.96	4,040,285,553.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93,771,892.00	1,493,771,8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72,098,379.22	1,272,098,379.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563,029.05	86,563,029.05
未分配利润	-5,115,586,470.88	-5,114,657,57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3,153,170.61	-2,262,224,27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7,619,825.35	1,778,061,281.83

法定代表人：邓小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琨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98,318.44	1,672,868.20
其中：营业收入	1,698,318.44	1,672,868.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09,591.69	10,292,939.95
其中：营业成本	7,006,531.65	6,418,785.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52,005.08	2,135,213.46
财务费用	1,671.64	4,584.10
资产减值损失	-50,616.68	1,734,356.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11,273.25	-8,620,071.75
加：营业外收入	35,000.00	68,3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518.82	6,775.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85,792.07	-8,558,487.5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5,792.07	-8,558,48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31,458.85	-7,398,911.12
少数股东损益	-954,333.22	-1,159,576.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85,792.07	-8,558,48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31,458.85	-7,398,911.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4,333.22	-1,159,576.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2	-0.0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2	-0.0049

法定代表人：邓小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琨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8,896.83	1,266,654.29
财务费用	-0.08	675.6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8,896.75	-1,267,329.97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8,898.85	-1,267,329.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8,898.85	-1,267,329.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8,898.85	-1,267,329.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邓小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琨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9,058.14	1,978,707.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8,757.29	5,126,67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7,815.43	7,105,38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2,015.13	106,966.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3,488.56	2,452,66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284.86	277,62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7,272.11	5,027,28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2,060.66	7,864,53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245.23	-759,152.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245.23	-759,15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0,638.24	3,576,33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6,393.01	2,817,185.65

法定代表人：邓小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琨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26.11	624,17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826.11	624,17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649.34	275,81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60.79	378,80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710.13	654,62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4.02	-30,44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84.02	-30,448.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84.11	63,40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00.09	32,954.01

法定代表人：邓小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印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琨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